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彥綾
電話：03-5220097#13
電子信箱：0531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1111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五 (376580000A_115011113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1113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5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新任輔導團員甄
選計畫(第3次甄選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及本市「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歡迎符合資格之本市正式教師踴躍報名參加甄選，以充實本市輔導團員專業陣容。
- 三、重要時間期程如下：
 - (一)簡章公告期程為115年6月25日(四)至115年7月2日(四)。
 - (二)報名資料收件區間為115年6月29日(一)至115年7月3日(五)。
- 四、請有意願參加115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各分團新任輔導員甄選者，於115年7月3日(五)前，詳填報名表件並確實核章後，紙本資料逕送新竹市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黃小姐

電子
文
時

2

教務處 115/06/25 16:02



1150003330

有附件

收(本市教師研習中心2樓)，資料袋封面請註明「115學年度新任輔導員甄選」。

五、檢附115學年度國教輔導團輔導員缺額需求表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(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除外)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